

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（摘编）

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

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坚持人民利益至上，始终把安全生产放在首要位置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要坚决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切实做到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。要健全预警应急机制，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，深入排查和有效化解各类安全生产风险，提高安全生产保障水平，努力推动安全生产形势实现根本好转。各生产单位要强化安全生产第一意识，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加强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，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。

——2015年8月15日，习近平关于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批示

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，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，既通过发展提升国家安全实力，又深入推进国家安全思路、体制、手段创新，营造有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安全环境，在发展中更多考虑安全因素，努力实现发展和安全的动态平衡，全面提高国家安全工作能力和水平。

——2020年12月11日，习近平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六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

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系统思维，进一步树立发展是硬道理、安全也是硬道理的理念，在工作中自觉把发展和安全统一起来，共同谋划、一体部署、相互促进。

——2025年2月28日，习近平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

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

统筹发展和安全各项工作任务较重，各地区和有关部门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压实安全生产责任，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，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。

——2022年11月，习近平对河南安阳市凯信达商贸有限公司火灾事故作出重要指示

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全面落实防汛救灾主体责任，各级领导干部要加强应急值守、靠前指挥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守土有责、守土负责、守土尽责，切实把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放到第一位，努力将各类损失降到最低。

——2023年7月，习近平对防汛减灾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

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着眼长远、科学规划，把恢复重建与推动高质量发展、推进韧性城市建设、推进乡村振兴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等紧密结合起来，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，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。特别要完善城乡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，提升基层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。

——2023年11月10日，习近平在北京河北考察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时的讲话

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

春节临近，叠加寒潮天气影响，自然灾害、交通事故、安全生产事故等易发多发，各地区和有关部门要紧盯风险隐患，压实各方责任，狠抓工作落实，防范遏制重大人员伤亡事件发生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——2024年1月，习近平对云南昭通市镇雄县山体滑坡作出的重要指示

各地区和有关部门要深刻汲取教训，盯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，抓好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加强公共安全管理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——2026年5月，习近平对湖南长沙浏阳市一烟花厂爆炸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

各地区各部门要汲取事故教训，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，深入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，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。当前正值汛期，要加强应急值守，扎实做好防汛救灾工作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——2026年5月，习近平对山西长治市沁源县一煤矿瓦斯爆炸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

（来源：党建网微平台，2026年5月27日）